

不要假装是一个基督徒

Zoe Williams

illbehonest.com/chinese

我的叔叔去世了。实际上他是我的叔公。我很他的关系很近。这使我大吃一惊，因为我一直在为我的叔叔祷告。我从小就会祷告。我并不真正对此事有正确的理解，但我还没有对主心怀苦毒。我仍会照常为其他所有的家人祷告。之后，我只记得我开始上中学了。正如神的话所说的，我一上中学，马上就发生了那些事。那些事会把神的话从你的心里夺走。那时，我甚至不知道福音是什么。那些事把我所拥有的一丁点儿的真理都夺走了。

有朋友会来，我们就待在学校里，发生了很多很多的事。我的朋友和我的处境一模一样。从来没有过基督教的熏陶。我无法完全理解。我在他们面前会感到很尴尬，因为我甚至会去思考耶稣基督或这里有一位神。显而易见，你一上中学，就会学到进化论。在电视上，在中学里，在社会中，你无法逃避这些。突然之间我就变了主意，“对，当然没有神的存在。”你知道的，我实际上喜欢（这么相信）。我记得中学里有一个老师问：“这里有谁相信神？”我记得我在东张西望，心想没有人会举手。我记得有一个名叫詹妮弗·克莱格的女孩举起了手，她一定很害怕。她举起了手，我就想，“这有多么愚蠢。”我记得老师说：“所以其他人都是无神主义者？”所有人马上举起了手。这像是一件可以夸耀的大事，“我当然是一个无神主义者！”基本上，这就是中学时代的我。

很显然，我的生活有把此体现出来，因为“这里没有神的存在。”“我不用对任何人负责。这有什么关系呢？”外表上来看，我不是一个罪大恶极的人，但同时，在长大之后，对我在那些年里所做过的事，我实在难以启齿。真是令我感到羞耻。

我遇见了凯文。那时我们还很年轻，我们之间的生活关系真的与活在世界中的普通人之间的关系没有两样。“你真的不需要结婚。”“你仍可以随心所欲。”“你不需要作出一个承诺。”之后我们订婚了，我们订婚好像有十年了。（讽刺）

然后我怀了迪伦，他是我的长子。生命真的开始改变了...我们马上要有小孩了，却还没有结婚。我认为生活真的很艰难。我们马上要做父母了，要承担责任了。我们之间的关系弄得很僵，我们就分手了。

那是在我生迪伦的时候。（在哭泣）对不起。在我生了迪伦之后，我认为迪伦有两岁了，不对，他那时有六个月了。我只想去逃避生命。说实话，我真的想去逃避这一切。一天早上，在我起来时，发现凯文不在了。我那时住在这个屋里，因为在我生迪伦时，我们搬了家。那是在六个月之后。凯文不在了，我心想，“他去了哪里？他去了哪里？”对你说实话，我心想，“他走了，他离开了。”“你知道他已经受够了，他走了。”他大概在吃晚饭的时候回来了，我说，“你去了哪里？你去了哪里？”

他说，“我不知道，我早上一起来就感受到了主。”他没有说，“我感受到了主。”但他说了，“我感到我需要去教会。”有一所当地的英国国教教会。我记得在想，“教会？”“他去教会做什么？这很疯狂！”“现在还有谁会去教会？”

他每个星期天会去教会，他会继续去，是主在驱使他去教会。凯文那时还没有得救。他开始带

我去教会，因为大家会对他说，“嘿，把你的女朋友和你的儿子带来。”“为什么他们不来？”所以，我就开始和凯文一起去。我记得在去那所英国国教教会，我记得在想，“这把我带回了从前。”这一切的记忆开始在脑海中重现。

例如在学校，在教会，和我外婆在一起的记忆。我想起了我开始去唱歌的那些事。我不知道...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我心中的火再次被点燃。我仍然不知道真理；我仍然不知道福音，但你知道，有某些事在发生，主在动工。

我猜我去那里有七年了。在七年之后的一天，你大概有听过凯文的见证。我不清楚。有一天，凯文在花园里。我记得那天他回到家里，他无法安静下来。他在来回踱步。我们当时不知道他那一天重生了。我们不知道。但从那天起，凯文改变了。他完全改变了，但你认为这会使一切都会变好。

实际上，这对我的打击更大，因为我想，“发生了什么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在那之后，凯文总是在读他的圣经。他会去英国国教教会，没有一次不去的。之后，他开始写期刊文章。他对神有一种激情。但之后，我会开始读圣经。并不是为了去寻找真理而读圣经，而是为了去找错。每次我都会在圣经里找到让我恼怒的经文。例如，耶稣说，“要剜出你的眼”，而且“要砍下你的右手”。我会挑出这些经文，然后说，“这真是无稽之谈。”“人怎能做这些事？”“这简直不可理喻。”我会鸡蛋里挑骨头。我几乎有试图去拆毁凯文的信念。我就是不想要圣经。

尽管如此，我也记得在那时，凯文在去加略山教会，我在那里遇见了一些很友善的人。因为人们都很友善，很亲切，我开始努力想被人接纳。这是任何人能做的最糟糕的事。你若知道你没有与神和好，绝不要努力想去被人接纳。这是你所能做的最糟糕的事。因为我想被人接纳，我努力去让自己相信我确实认识主。你知道的，我试图去说服自己，因为所有人都很友善，很亲切，我会去读我的圣经。我会去读圣经，但我又无法读圣经。我无法用一颗诚实的心来读，真正想明白神对我一生的旨意。我会读圣经，却不相信神的应许和我所读到的话。

另一个例子是，我记得在那时，我会感到很羞愧，因为我会与家人和朋友在一起，我总会想，“凯文，请不要再谈论主了；请不要在这里讲这些。”“请不要开始说到神，请不要在这里说。”我无法放松，因为我会担心凯文可能会对某个人讲到主。我记得甚至在车里时，我们有时会放音乐，也许车窗会被摇下来，我不想别人听到我们在放基督徒的歌曲，我就想把车窗摇上去。这真的是因为我感到很羞愧。

在那之后，我似乎不闻不问了。凯文被邀请去一个弗利特伍德的教会牧会。我们去了那里，那时我以为我认识主。我感到自己有很大的长进，学到了很多知识。我会让自己去相信我与主之间相安无事。我完全使自己相信了我与主之间相安无事。无论如何，我们在弗利特伍德度过了一段美好时光，凯文会开始传讲福音，他的一篇讲道是：必须重生。那里有很多人勃然大怒，因为凯文讲道说：你必须重生。惊讶的是那篇讲道完全没有让我生气。我记得一回到家中就对凯文说，“你不可以这样讲道，这是英国国教教会，你不可以如此讲道。对人们说他们必须重生，看你使多少人跌倒了。不要再这样了。”我不比其他人好，但那时我仍然不知道我和别人一样，我以为我认识神。

我不仅没有支持凯文，我想设法去拆毁凯文。我在拆毁他，把他往下拉。我完全不是一个敬神的妻子。我很糟糕。

之后，我记得我在弗利特伍德上卫生间，我记得我跪在地上，我甚至对主说，这是我第一次到神的面前来，知道我无处可去，我必须要去主那里，因为那一段时间对我们来说很艰难。我记得我跪在卫生间的地板上说，“主啊，发生了什么事？到底在发生什么事？我们在这所教会，我想人们都希

望我们能离开。我们要去哪里？我们该怎么办？” 甚至有经文浮现在我的眼前，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只是人子没有枕头的地方。（路加福音9:58）我认为这是神的恩典，因为甚至在那时，他还会对我说话。那时我离神的恩典和神的怜悯遥不可及。我一站起来，像是得到了一个回答，我知道我们不会继续待在那里。我们都不需要等着看别人的意见。像是主要我们去离开那里。

无论如何，在2009年的圣诞节，我们回来了。在我们回来之后，因为我把一切的希望都寄托在凯文牧会的这所教会上，我们会住在一个很漂亮的房子里，会有一所很漂亮的教会，是我在做这些不现实的美梦。主在拿走了一切我所依靠的事物。我所有的希望和梦想都破碎了。我们回到这个房子之后，我陷入了深度抑郁症。我变得凄然不乐，因为我不知道我现在的处境，或我们下一步该怎么走。我总是很忧愁。我会闷闷不乐，之后我甚至去读了钟马田写的一本书，名叫《灵性低潮》。这确实有帮助。

所以，我开始更加迫切地寻求神。在2009年3月9日，那是一个星期一的早上。我坐在伊夫林现在在查经班所坐的角落里。我感到十分抑郁，黯然销魂。前一晚，我在读罗马书，我不是在读罗马书第十章，我实际上在读罗马书第十一章。保罗讲到了我们若是逆着性被接在橄榄上，我们岂不更当为神而活吗？但这没有对我起任何作用，我心不在焉。然后我的眼睛跳到了罗马书十章第13节。我听有人说在读圣经时，他们像是戴了一副三维眼镜，圣经跃然纸上，活灵活现。这正是所发生的事，我看见有经文说，「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那晚，我为那节经文流泪不止。我说，“主啊，你的话说「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我说，“主啊，我不知你否是真的存在，但我知道你的话如此说。”我说，“主啊，你必须来拯救我！”那晚我一直在流泪，被重担压着，我无法向你描述那有多么沉重。我被重担压着。我坐在伊夫林现在所坐的地方。但第二天早上，我就说，“神啊，我无法继续这样活下去，我昨晚求告了你。你的话说「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我没有感到有什么不同。”所以我从那里站起来，走到了厨房里，我就在神面前倾心吐意。我对神倾诉了一切，包括任何我对人的愤怒：家人，朋友，甚至是凯文。把一切都说了出来。我完全全在神面前倾心吐意，倾诉所有的一切：我总在为自己感到难过，我所有的罪都显露出来了。

我正在对神倾心吐意，突然之间，好像是...我无法描述。好像主在...像是你脱下一件衬衫时，衬衫的里面翻到了外面。主对我做了此事。在我生命中第一次，他让我看到了我自己，那天早上我所看到的，主对我所显现的实在是不堪入目。我从来没有看到一个如此肮脏的人，我破碎了。因为我是那么肮脏，主真正让我看到了我的罪。这全是在一瞬间，我真的无法来描述，像是一个异象。

我几乎看到了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好像这是我生命中第一次看到了自己是一个罪人。我看到主耶稣基督真的为我而死，是为了我的罪。这是我生命中的第一次。这使我完全破碎了。我破碎了，我来到主的面前说，“求主赦免我；我竟如此大胆，这样谈论那些人。我竟如此大胆，这样谈论我的丈夫。”

在那之后，就像是在耶稣受了洗之后，圣经说神的灵仿佛鸽子降下。我只能如此描述。神的灵赐予了平安，完全的平安。所有我生活中所背负的重担好像被举起来了。它消失了。正如约翰·班扬在天路历程里说的，他肩膀上背着的重担突然之间脱落了，就像那样。我得到了自由，我一生中第一次有这样的感受，我真是欢喜若狂，感觉很美好。我开始欢呼雀跃，好像太阳突然升了起来，阳光从厨房的窗户里照了进来。“我自由了！神赦免了我，主耶稣已经赦免了我！”我就在厨房里欢呼雀跃，我跑着上楼。

我跑到楼上，我就心想，“我不能告诉凯文主已经拯救了我，我能说吗？他认为我已经得救

了。”但我不能不说。我兴高采烈的跑到卧室里，凯文在读他的圣经。我说，“凯文，主拯救了我，主拯救了我，主拯救了我！”凯文哑口无言，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因为我不停在说。他不能使我停下来，我就继续滔滔不绝。我非常兴奋。我就开始笑，他也在笑，孩子们进来了...我回到楼下，余下的一天对我来说真的很美妙。这实在很奇妙，非常美好。

我记得我母亲同一天过来看我。我告诉她所发生的事。她想这样来解释，“你只是发泄了你的心中的不满。现在你感到好点了。真的，你是大哭了一场。但所有人（在哭了之后）都会感觉好一些。”我就对母亲说，“不！母亲，你不明白。”我记得她要离开了，我去给了她一个拥抱。但在我拥抱她时，我有一种感觉。在我给她拥抱的时候，我感受到了负担。主像是在告诉我，“你母亲不认识我。你母亲不认识我，你知道她现在要去哪里。”我为我母亲的灵魂感到很忧伤。

我希望我能对失散的人再次感受到那个负担。因为有时我感到我在给主帮倒忙。因为我感到我知道的不够多，我因该如此。有时我感到我应该去探望我的家人，和家人坐下来，去单独跟他们谈这些事。也许主现在要我这么去做。所以，这是我认识主的那一天。

我记得在那之后的一个星期，实际上，我开始失去了和主在一起的那种感觉。因为我没有在读圣经，因为我灵里感到很开心。“我现在不需要圣经了。”但之后我想起了这首歌，那个星期我有去参加一个葬礼。是我叔叔的葬礼。那首歌说，“你不要害怕，因为我救赎了你。我曾提你的名召你，你是属我的。”我完全不知道那出自于以赛亚书。一个朋友告诉我那出自于以赛亚书，我读了之后，现在就紧紧抓住那节经文。「因为我救赎了你。我曾提你的名召你，你是属我的。」这永远会是我的经文。还有另一节经文，「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

我想确保你知道...这里若有任何人感到自己不认识主，要去读神的话，要去相信神的话，去做它要你去做的事。任何人都要如此。这就是我的见证。